

律政司  
律政司司長辦公室



DEPARTMENT OF JUSTICE  
Secretary for Justice's Office

香港中環下亞厘畢道 18 號  
律政中心中座 5 樓  
網址: [www.doj.gov.hk](http://www.doj.gov.hk)

5/F, Main Wing, Justice Place,  
18 Lower Alber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Web site: [www.doj.gov.hk](http://www.doj.gov.hk)

本司檔案      Our Ref: SJO 5012/3/3C  
來函檔案      Your Ref:  
電話號碼      Tel. No.: 3918 4117  
傳真號碼      Fax No.: 3918 4119

電郵: [yfwoo@legco.gov.hk](mailto:yfwoo@legco.gov.hk)

香港 中區  
立法會道 1 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  
立法會  
司法及法律事務委員會秘書  
胡日輝先生

胡先生：

司法及法律事務委員會  
6月24日會議議程

5月2日的來信收悉。信中轉達委員會主席在4月29日會議（“上次會議”）上的指示，邀請香港法律改革委員會（“法改會”）及律政司，在6月24日舉行的委員會會議（“6月會議”）上匯報“落實香港法律改革委員會提出的建議”的項目時，同時與委員會成員討論由葛珮帆議員、莫乃光議員、楊岳橋議員及郭榮鏗議員分別就打擊偷拍、以“有犯罪或不誠實意圖而取用電腦”提出的檢控以及就窺淫罪立法等議題所提出的關注事項（“委員關注事項”）。律政司已於5月7日書面回應委員關注事項。

“落實香港法律改革委員會提出的建議”是法改會的年度議項，由法改會主席向委員會報告法改會報告書中尚未落實的建議的進度，報告所載的落實情況資料，均由個別的有關決策局及部門提供予法改會。這個匯報程序是一項監察機制，旨在方便立

法會跟進政府相關的決策局及部門落實法改會報告書建議的進度。法改會秘書處及律政司均希望，司法及法律事務委員會在6月會議上能聚焦討論法改會主席按上述機制提交的2019年報告，以便該委員會和其他相關的事務委員會能與就相關法改會報告書負有政策責任的政策局及部門作出跟進。

委員關注事項涉及有關性罪行及科技罪行的法例，屬保安局的政策範疇。法改會於上次會議後翌日(4月30日)發表了《窺淫及未經同意下拍攝裙底》報告書，建議新訂一項特定的窺淫罪，以針對在未經同意下為了性的目的而對另一人進行觀察或視像記錄的行為；以及新訂一項特定的未經同意下拍攝裙底罪。我們知悉，保安局歡迎法改會的建議，並正細心研究和跟進報告書，以冀在7月向保安事務委員會作討論，之後展開諮詢，並盡快提交草案予立法會審議。另外，針對終審法院於4月4日就《刑事罪行條例》第161條的判決所帶來的影響，保安局已表示該局正與相關部門詳細研究判詞，積極研究有關罪行的修例工作，以盡快提出相關的立法建議。

法改會主席會在6月會議上匯報法改會報告書的落實進度。由於檢控事宜並非在法改會職能範圍內，我們認為不適宜在6月會議上討論。正如我們5月7日書面回覆中指出，律政司根據現行適用法律、實際案情、證據和《檢控守則》作出檢控與否的決定。若相關法例需要作出修訂，保安局會制定相關立法建議，律政司會就該等擬提出的建議向政策局提供法律意見。

律政司司長政務助理趙文軒



2019年5月15日

副本抄送：

保安局局長

香港法律改革委員會署理秘書長